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 议
1	名称	储良龙眼出高州 高州龙眼甲天下——2026 高州龙眼佛山专场品牌推介活动采购需求 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高州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高州市教育路 47 号 联系电话：0668-6662437
3	中介服务名称	储良龙眼出高州 高州龙眼甲天下——2026 高州龙眼佛山专场品牌推介活动
4	对中介服务机 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乡村振兴咨询服 务；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含：1、推介会会场布置；2、展销展示区 搭建；3、推介活动专业执行策划与执行（含 项目所有落地执行以及项目宣传内容制作） 4、差旅会务接待；5、全媒体宣传推广、电 商直播宣传策划；6、配套系列策划（含全 城地标巡展计划、答谢援建送龙眼行动、工 会商超对接等）；7、活动场地保障。具体

		见附件：《储良龙眼出高州 高州龙眼甲天下一—2026 高州龙眼佛山专场品牌推介活动方案(拟)》。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 2026 年 7-8 月；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行业标准或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活动结束后经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作为验收标准，项目验收合格，甲方收到合同总额增值税发票后 30 日内，甲方必向高州市财政局申请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100 %。本合同资金实行财政报账制结算，最终拨付时间以财政部门实际支付时间为准。若因财政审批等原因导致款项未能及

		时支付到账，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